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6697）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8 號 5 樓

電　　話：(02)2655-2525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51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36
(七) 關係人交易	36 ~ 40
(八) 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其他　41 ~ 5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0 ~ 51

(十四)部門資訊　51

pwc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2000104 號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東捷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pwc 資誠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東捷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支秉鈞

會計師

賴宗義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5 月 12 日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3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1年及110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11年3月31日 金額	%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110年3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37,042	23	$ 140,280	17	$ 173,143	1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570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六)	59,330	6	52,006	6	26,862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831	-	434	-	5,262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8,552	1	5,158	1	7,87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18,459	31	272,707	32	499,171	4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9,108	7	61,955	7	53,486	5
1200	其他應收款		7,943	1	7,299	1	6,706	1
130X	存貨	六(四)	11,127	1	8,513	1	35,180	3
1410	預付款項		46,631	5	18,261	2	60,632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及八	702	-	998	-	43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60,725	75	567,611	67	869,323	7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30,324	3	29,324	3	30,229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37,551	4	36,147	4	38,257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35,639	3	30,684	4	18,773	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及八	15,224	1	15,384	2	32,403	3
1780	無形資產		993	-	1,395	-	5,22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1,483	-	1,585	-	1,661	-
1920	存出保證金		7,965	1	5,067	1	5,509	-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六(八)	129,863	13	161,886	19	172,930	15
19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七	-	-	-	-	3,79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一)(九)及八	970	-	970	-	62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0,012	25	282,442	33	309,404	26
1XXX	**資產總計**		$ 1,020,737	100	$ 850,053	100	$ 1,178,727	100

（續次頁）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3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1年及110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3月31日 金額	%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110年3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13,712	1	$ 17,276	2	$ 25,231	2
2150	應付票據		990	-	1,350	-	630	-
2170	應付帳款		332,378	33	159,130	19	481,289	4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7,531	1	10,969	1	9,902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54,996	5	75,700	9	56,583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17,209	2	13,304	2	8,80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241	1	5,353	1	12,21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947	-	4,731	-	3,84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36,004	43	287,813	34	598,493	5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4,725	-	4,464	1	3,97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9,657	1	9,432	1	20,233	2
2645	存入保證金		650	-	650	-	65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032	1	14,546	2	24,860	2
2XXX	**負債總計**		451,036	44	302,359	36	623,353	53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273,234	27	273,234	32	273,234	23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158,042	16	158,042	19	158,042	13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087	4	41,087	5	34,527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279	-	4,279	-	2,865	-
3350	未分配盈餘		96,118	9	76,536	9	91,017	8
	其他權益	六(十五)						
3400	其他權益		(3,059)	-	(5,484)	(1)	(4,311)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69,701	56	547,694	64	555,374	47
3XXX	**權益總計**		569,701	56	547,694	64	555,374	47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20,737	100	$ 850,053	100	$ 1,178,727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尚偉　　經理人：高尚偉　　會計主管：洪龍珠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437,722	100	$ 498,10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一)(二十一)(二十二)及七	(387,938)	(89)	(440,527)	(88)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9,784	11	57,575	12
	營業費用	六(十一)(二十一)(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357)	(1)	(4,972)	(1)
6200	管理費用		(20,866)	(5)	(19,74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21)	-	(2,68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544)	(6)	(27,401)	(6)
6900	營業利益		22,240	5	30,174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67	-	72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99	-	25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14	-	(81)	-
7050	財務成本	六(七)(二十)	(175)	-	(186)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404	-	1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09	-	69	-
7900	**稅前淨利**		23,849	5	30,243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4,267)	(1)	(5,957)	(1)
8200	**本期淨利**		$ 19,582	4	$ 24,286	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五)	$ -	-	$ 12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	-	(2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2,425	1	(3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425	1	$ 6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007	5	$ 24,354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9,582	4	$ 24,286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2,007	5	$ 24,354	5
	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72		$ 0.8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71		$ 0.8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尚偉　　經理人：高尚偉　　會計主管：洪龍珠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合計
110年								
110年1月1日餘額		$ 273,234	$ 158,042	$ 34,527	$ 2,865	$ 66,631	($ 4,279)	$ 531,020
本期淨利		-	-	-	-	24,286	-	24,2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100	(32)	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386	(32)	24,354
110年3月31日餘額		$ 273,234	$ 158,042	$ 34,527	$ 2,865	$ 91,017	($ 4,311)	$ 555,374
111年								
111年1月1日餘額		$ 273,234	$ 158,042	$ 41,087	$ 4,279	$ 76,536	($ 5,484)	$ 547,694
本期淨利		-	-	-	-	19,582	-	19,5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	2,425	2,4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582	2,425	22,007
111年3月31日餘額		$ 273,234	$ 158,042	$ 41,087	$ 4,279	$ 96,118	($ 3,059)	$ 569,70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尚偉　　經理人：高尚偉　　會計主管：洪龍珠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3,849	$ 30,24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七)	3,674	3,675
攤銷費用		402	1,27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五)	(1,404)	(11)
利息收入	六(十七)	(67)	(72)
利息費用	六(二十)	175	1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九)	(2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397)	13,776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3,394)	595
應收帳款		(45,752)	(95,83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7,153)	15,420
合約資產－流動		(7,324)	4,798
其他應收款		(644)	(488)
存貨		(2,614)	5,747
預付款項		(28,405)	(45,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52	(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60)	(623)
應付帳款		173,248	206,11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38)	(3,361)
合約負債-流動		(3,564)	8,210
其他應付款		(20,511)	(19,84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84)	84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4,664	125,137
收取之利息		67	72
支付之利息		(175)	(188)
支付之所得稅		-	(5,8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4,556	119,158

（續次頁）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57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六(二十五)	(7,241)	(4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00	-
取得無形資產支付現金數	六(二十五)	-	(63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144	57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	(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減少(增加)		32,023	(26,216)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增加		-	(3,79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898)	9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228	(30,13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七)(二十六)	(1,434)	(1,66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34)	(1,662)
匯率影響數		1,412	(8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6,762	87,26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40,280	85,8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37,042	$ 173,14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高尚偉　　經理人：高尚偉　　會計主管：洪龍珠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及110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9年12月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提供企業資訊服務委外(IT Outsourcing，ITO)、業務流程委外(Business Process Outsourcing，BPO)及IoT物聯網創新發展應用服務等。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1.97%股權，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5月12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說明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優捷勝股份有限公司	顧客關係管理服務及客服中心建置顧問服務	100%	100%	100%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通迅股份有限公司	郵務資料整合及帳單列印委外服務	100%	100%	1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說明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Information Technology Total Services (BVI)CO., Ltd.	係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Information Technology Total Services (BVI)CO., Ltd.	東捷信息技術(無錫)有限公司	ERP建置、系統維護及資訊設備採購等	100%	100%	100%	
東捷信息技術(無錫)有限公司	廈門東捷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顧客關係管理服務	100%	100%	100%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重大限制：現金及短期存款$30,280存放在中國，受當地外匯管制。此等外匯管制限制將資金匯出中國境外(透過正常股利則除外)。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衡量：

(1)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2)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應收帳款及票據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

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2 年 ～ 12 年
辦公設備	1 年 ～ 5 年
租賃改良	1 年 ～ 10 年
其他設備	3 年 ～ 5 年

(十四)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五)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

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八)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D.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

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三)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收入認列

1.銷貨收入

本集團銷售各種資訊設備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買方接受該產品時。

2.勞務收入

(1)本集團提供資訊軟體、資料處理及電子資訊供應等相關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完工程度分別依照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發生成本占預估交易總成本之比例估計以及已移轉之勞務對客戶之價值為基礎估計(並以實務權宜作法，就迄今已完成履約對客戶之價值，就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收入)。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亦有提供資訊軟體及其維護使用權之服務，因其仍屬資訊服務之一環，故帳列勞務收入，並於滿足履約義務後認列收入。

(2)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二十六)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

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收入認列

勞務收入中屬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之收入，係於勞務合約期間按勞務提供程度計算而得，相關勞務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費用。勞務提供程度係參照每份勞務合約截至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成本，占該勞務合約預估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勞務合約預計總成本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案件之性質、預計投入人力、合約期限等進行評估，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集團必須運用歷史經驗以評估未來現金流量回收之可能性，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並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此備抵之評估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111年3月31日，本集團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之金額分別為$320,447及$1,98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54	$ 263	$ 24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87,296	140,669	173,281
定期存款	50,819	819	213
	238,369	141,751	173,739
減：帳列「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05)	(749)	(221)
減：帳列「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722)	(722)	(375)
合計	$ 237,042	$ 140,280	$ 173,143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提供做為履約保證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金額分別計$1,327、$1,471 及$596(表列「1470 其他流動資產」及「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30,324	$ 29,324	$ 30,229

1. 本集團選擇將為穩定收取股利之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0,324、$29,324 及$30,229。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皆為$0。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0,324、$29,324 及$30,229。

4.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 1,831	$ 434	$ 5,262
應收帳款	$ 320,447	$ 274,695	$ 501,159
減：備抵損失	(1,988)	(1,988)	(1,988)
	$ 318,459	$ 272,707	$ 499,171

1.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未逾期	$ 284,338	$ 265,262	$ 451,048
30天內	34,576	5,174	36,444
31-90天	168	4,134	18,495
91-180天	2,626	6	434
181天以上	570	553	-
	$ 322,278	$ 275,129	$ 506,421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民國111年3月31日、110年12月31日及110年3月31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110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424,360。

3.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111年3月31日、110年12月31日及110年3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831、$434 及$5,262；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111年3月31日、110年12月31日及110年3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18,459、$272,707及$499,171。

4.相關應收帳款及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存貨

	111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3,046	$ -	$ 3,046
專案軟硬體成本及耗材	10,846	(2,765)	8,081
	$ 13,892	($ 2,765)	$ 11,127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3,668	$ -	$ 3,668
專案軟硬體成本及耗材	7,610	(2,765)	4,845
	$ 11,278	($ 2,765)	$ 8,513

	110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5,651	$ -	$ 5,651
專案軟硬體成本及耗材	31,794	(2,265)	29,529
	$ 37,445	($ 2,265)	$ 35,180

本集團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已出售之存貨及耗材成本分別為$106,324及$48,644，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分別為$0及($500)。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東興紙品(股)公司	$ 33,800	$ 32,521	$ 35,257
安惠資訊科技(股)公司	3,751	3,626	3,000
	$ 37,551	$ 36,147	$ 38,257

1. 本集團持有東興紙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興紙品」)表決權股權50%，惟本集團對東興紙品並未有實質控制，東興紙品於董事會之經營決策及人事任命均由另一家持有其表決權股權50%的母公司所主導，故本集團對東興紙品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

2. 本集團持有安惠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安惠資訊」)表決權股權15%並取得一席董事，對其具重大影響力，故本集團對安惠資訊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

3. 關聯企業

(1)本集團關聯企業之基本資料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111年3月31日	持股比率 110年12月31日	持股比率 110年3月31日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東興紙品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50%	50%	50%	本集團之供應商	權益法
安惠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15%	15%	15%	策略合作	權益法

(2)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111年3月31日、110年12月31日及110年3月31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分別為$37,551、$36,147及$38,257。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404	$ 1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04	$ 111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	合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44,865	$ 10,386	$ 11,535	$ 1,092	$ 67,878
累計折舊及減損	(24,301)	(7,081)	(4,883)	(929)	(37,194)
	$ 20,564	$ 3,305	$ 6,652	$ 163	$ 30,684
111年1月1日	$ 20,564	$ 3,305	$ 6,652	$ 163	$ 30,684
增添	5,050	513	1,452	33	7,048
處分	(175)	-	-	-	(175)
折舊費用	(1,040)	(404)	(462)	(26)	(1,932)
淨兌換差額	-	8	-	6	14
111年3月31日	$ 24,399	$ 3,422	$ 7,642	$ 176	$ 35,639
111年3月31日					
成本	$ 49,179	$ 10,960	$ 11,066	$ 1,168	$ 72,373
累計折舊及減損	(24,780)	(7,538)	(3,424)	(992)	(36,734)
	$ 24,399	$ 3,422	$ 7,642	$ 176	$ 35,639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42,945	$ 9,197	$ 5,520	$ 1,056	$ 58,718
累計折舊及減損	(32,307)	(5,417)	(3,433)	(810)	(41,967)
	$ 10,638	$ 3,780	$ 2,087	$ 246	$ 16,751
110年1月1日	$ 10,638	$ 3,780	$ 2,087	$ 246	$ 16,751
增添	1,033	259	2,480	-	3,772
折舊費用	(1,029)	(454)	(234)	(32)	(1,749)
淨兌換差額	-	-	(1)	-	(1)
110年3月31日	$ 10,642	$ 3,585	$ 4,332	$ 214	$ 18,773
110年3月31日					
成本	$ 33,201	$ 9,451	$ 7,994	$ 1,052	$ 51,6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22,559)	(5,866)	(3,662)	(838)	(32,925)
	$ 10,642	$ 3,585	$ 4,332	$ 214	$ 18,773

本集團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機器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2到5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110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房屋	$ 13,750	$ 13,555	$ 17,660
機器設備	1,474	1,829	14,743
	$ 15,224	$ 15,384	$ 32,403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
房屋	$ 1,386	$ 225
機器設備	356	1,701
	$ 1,742	$ 1,926

3.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582及$17,885。

4.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93	$ 152
屬短期租賃合約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840	3,759

5.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274及$5,573。

(八)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長期應收帳款	$ 133,962	$ 166,206	$ 177,511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4,099)	(4,320)	(4,581)
合計	$ 129,863	$ 161,886	$ 172,930

1.預期收回之情形如下：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2至5年內	$ 133,962	$ 166,206	$ 177,511

2.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一年內到期票據及款項之金額分別為$11,305、$11,698 及$18,534，並已全數轉列「1150 應收票據」及「1170 應收帳款」項下。

(九)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受限制定期存款	$ 722	$ 722	$ 3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248	248	248
合計	$ 970	$ 970	$ 623

(十)其他應付款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	$ 28,661	$ 53,880	$ 26,068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3,373	9,725	12,609
應付勞健保及退休金	6,000	6,310	6,684
應付社保公積金	1,829	1,687	2,693
應付設備款	188	381	4,872
應付費用-其他	4,945	3,717	3,657
	$ 54,996	$ 75,700	$ 56,583

(十一)退休金

1.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2 月 3 日結清勞工退休準備金帳戶前係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3.本集團部分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3月31日其提撥比率均為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4.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629及$3,650。

(十二)股本

1.民國111年3月31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400,000，分為4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73,234，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1年		
	私募普通股	未受限制股份	合計
1月1日(同3月31日)	5,084	22,239	27,323

	110年		
	私募普通股	未受限制股份	合計
1月1日(同3月31日)	5,084	22,239	27,323

2.本公司於民國108年4月23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基準日為民國108年5月15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並充實營運資金，本次私募總股數為5,084仟股，每股認購價格為$29元，此增資案已募得$147,444，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櫃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30 日及民國 109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及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560		$ 6,011	
特別盈餘公積	1,414		768	
現金股利	54,647	$ 2.0	54,647	$ 2.0
合計	$ 62,621		$ 61,426	

5.民國 111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2 元，股利總計$54,647。

(十五)其他權益項目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5,484)	($ 4,279)
外幣換算差異數	2,425	(32)
3月31日	($ 3,059)	($ 4,311)

(十六)營業收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勞務收入	$ 386,140	$ 444,289
銷貨收入	51,582	53,813
合計	$ 437,722	$ 498,102

1.客戶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資訊委外服務	業務流程委外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282,459	$ 155,263	$ 437,722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75,799	$ 44,319	$ 220,118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106,660	110,944	217,604
	$ 282,459	$ 155,263	$ 437,722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資訊委外服務	業務流程委外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402,026	$ 96,076	$ 498,102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308,967	$ 1,762	$ 310,729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93,059	94,314	187,373
	$ 402,026	$ 96,076	$ 498,102

2.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合約資產及負債：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資訊系統顧問合約	$ 59,330	$ 52,006	$ 26,862	$ 31,660
合約負債:				
預收款項	$ 13,712	$ 17,276	$ 25,231	$ 17,021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預收款項	$ 11,064	$ 5,995

(3)尚未履行之長期顧問合約

民國111年3月31日、110年12月31日及110年3月31日，本集團與客戶所簽訂之長期顧問合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部分所分攤之合約交易價格分別為$78,450、$84,211 及$67,914。管理階層預期111年及110年3月31日尚未滿足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將於111年度及110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78,450及$67,914。前述金額未包括受限制之變動對價金額。

除上述合約外，本集團其他資訊系統顧問合約皆為短於一年或按實際服務時數開立帳單之合約。依據IFRS 15規定，無須揭露該等合約尚未履行合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

3.收款期間超過一年以上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帳列「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十七)利息收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銀行存款利息	$ 64	$ 71
其他利息收入	3	1
	$ 67	$ 72

(十八)其他收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租金收入	$ 78	$ 110
其他營業外收入	121	143
	$ 199	$ 253

(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91	($ 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5	-
什項支出	(2)	(2)
	$ 114	($ 81)

(二十)財務成本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租賃利息	$ 93	$ 152
銀行借款	82	34
	$ 175	$ 186

(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委外及軟硬體成本	$ 313,007	$ 305,615
員工福利費用	85,306	82,636
耗用之材料	54,933	35,490
	$ 453,246	$ 423,741

(二十二)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薪資費用	$ 71,179	$ 69,041
勞健保費用	6,599	6,579
退休金費用	3,629	3,650
其他用人費用	3,899	3,366
	$ 85,306	$ 82,636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1~10%，董事酬勞不高於5%。

2.本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627及$3,293;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314及$1,647，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1%~10%及不高於5%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10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6,820及$4,860，與民國110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110年度員工酬勞以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010	$ 5,6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3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59)	45
當期所得稅總額	3,904	5,71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63	240
遞延所得稅總額	363	240
所得稅費用	$ 4,267	$ 5,957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25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9年度。

(二十四)每股盈餘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9,582	27,323	$ 0.72
稀釋每股盈餘			
員工酬勞	-	22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9,582	27,544	$ 0.71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4,286	27,323	$ 0.89
稀釋每股盈餘			
員工酬勞	-	21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4,286	27,533	$ 0.88

(二十五)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048	$ 3,77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81	44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88)	(3,764)
本期支付現金	$ 7,241	$ 453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購置無形資產	$ -	$ -
加：期初應付款	-	1,746
減：期末應付款	-	(1,108)
本期支付現金	$ -	$ 638

(二十六)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之變動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變動	111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	$ 14,785	($ 1,434)	$ 1,547	$ 14,898
存入保證金	650	-	-	65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5,435	($ 1,434)	$ 1,547	$ 15,548

	110年1月1日	現金流量之變動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變動	110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	$ 16,222	($ 1,662)	$ 17,885	$ 32,445
存入保證金	650	-	-	65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6,872	($ 1,662)	$ 17,885	$ 33,095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東興紙品股份有限公司(東興紙品)	關聯企業
安惠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惠資訊)	關聯企業
TECO ELECTRIC & MACHINERY SDN. BHD.	其他關係人
TECO INDUSTRY (MALAYSIA) SDN. BHD.	其他關係人
TECO Middle East Electrical and Machinery Co. Ltd.	其他關係人
Teco (Vietnam) Electronic & Machinery Co. Ltd.(東元越南)	其他關係人
TECO AUSTRALIA PTY. LTD. (東元澳洲)	其他關係人
上海東元德高電機有限公司(上海東元)	其他關係人
日本三協株式會社	其他關係人
台安科技(無錫)有限公司(台科無錫)	其他關係人
台灣宅配通股份有限公司(宅配通)	其他關係人
安心食品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心食品)	其他關係人
安欣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安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安華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安達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安柏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江西東元西屋馬達線圈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江西東元電機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江西東成空調設備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東元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東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東元捷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東元捷德)	其他關係人
東元精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東元旭能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東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東安資產開發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東岱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東培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東培工業)	其他關係人
東慧國際諮詢股份有限公司(東慧國際)	其他關係人
青島東元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昌東元電機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美國西屋馬達有限公司(美國西屋)	其他關係人
捷正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無錫東元電機有限公司(無錫東元)	其他關係人
無錫東元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無錫東精電微電機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廈門華日通軟件技術有限公司(廈門華日通)	其他關係人
廈門摩斯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愛必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樂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樂雅樂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澳洲德高(私人)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研華股份)	其他關係人
歐亞摩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商品銷售：		
母公司	$ 3,056	$ 524
其他關係人		
—安惠資訊	1,166	1,299
—無錫東元	1,027	1,200
—無錫東元精電	705	30
—其他	936	1,176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勞務銷售：		
母公司	48,392	34,926
其他關係人		
—宅配通	9,164	8,264
—美國西屋	4,720	1,187
—其他	27,656	24,068
合計	$ 96,822	$ 72,674

(1)銷貨收入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企業交易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期間為 60~90 天。

(2)勞務收入交易包括企業資源規劃及物流外包系統等軟體業務合約，多屬個案，故合約價格係由雙方議價決定，收款期間為多屬 30~120 天，與非關係企業交易無重大差異。

2.進貨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材料採購：		
研華股份	$ 1,715	$ 1,773
東興紙品	1,175	727
勞務購買：		
母公司	736	670
其他關係人		
—廈門華日通	1,516	1,136
—宅配通	773	754
—東慧國際	515	1,349
—其他	537	348
合計	$ 6,967	$ 6,757

(1)與關聯企業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依雙方合約決議。

(2)與母公司之勞務購買，主要係營運所需而產生之勞務支援，無同類型交易可供比較，付款期間為月結 30~60 天。

(3)與其他關係人之勞務購買係營運所需而產生之勞務支援、諮詢費及運費等，價格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大致相同，付款期間為月結 30~60 天。

3.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東培工業	$ 7,875	$ 3,790	$ 7,875
—無錫東元	677	1,368	-
小計	8,552	5,158	7,875
應收帳款：			
母公司	34,977	29,639	26,347
其他關係人			
—無錫東元	5,097	4,304	5,046
—美國西屋	4,718	194	-
—宅配通	4,018	6,526	4,176
—其他	20,298	21,292	17,917
小計	69,108	61,955	53,486
長期應收款項：			
其他關係人			
—東培工業	$ -	$ -	$ 3,791
小計	-	-	3,791
合計	$ 77,660	$ 67,113	$ 65,152

(1)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提供資訊軟體、資料處理及電子資訊供應等相關服務。

(2)民國111年3月31日、110年12月31日及110年3月31日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之金額分別為$7,875、$3,790及$0，並已全數轉列「1160應收票據-關係人」及「1180應收帳款-關係人」項下。

4.應付關係人款項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母公司	$ 2,862	$ 4,502	$ 1,677
其他關係人			
—廈門華日通	1,087	870	1,587
—東慧國際	796	855	2,233
—宅配通	443	741	689
—研華股份	12	1,580	1,929
—其他	321	309	336
關聯企業			
—東興紙品	2,010	2,112	1,451
合計	$ 7,531	$ 10,969	$ 9,902

5.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向母公司承租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110年度，付款期間為按月付款。

(2)租金費用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母公司	$ 1,545	$ 1,686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9,761	$ 10,194
退職後福利	224	277
總計	$ 9,985	$ 10,471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資產項目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擔保用途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帳列「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605	$ 749	$ 221	業務履約保證金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其他(帳列「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722	722	375	"
租賃資產(帳列「1755使用權資產」)	494	740	1,481	應付租賃款擔保
合計	$ 1,821	$ 2,211	$ 2,07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七（二）5.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支應設備所需，並為股東提供酬勞。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以之因應未來一年內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30,324	$ 29,324	$ 30,2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7,042	140,280	173,1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570
應收票據	10,383	5,592	13,137
應收帳款	387,567	334,662	552,657
其他應收款	7,943	7,299	6,706
存出保證金	7,965	5,067	5,509
其他金融資產	1,327	1,471	596
長期應收款	129,863	161,886	176,721
	$ 812,414	$ 685,581	$ 959,268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990	$ 1,350	$ 630
應付帳款	339,909	170,099	491,191
其他應付帳款	54,996	75,700	56,583
存入保證金	650	650	650
	$ 396,545	$ 247,799	$ 549,054
租賃負債	$ 14,898	$ 14,785	$ 32,445

2.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

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55	28.63	$ 10,162
澳幣：新台幣	44	21.42	942
新加坡幣：新台幣	14	21.16	296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058	28.63	30,277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61	27.68	$ 9,992
澳幣：新台幣	11	20.08	221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058	27.68	29,277

	110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614	28.54	$ 17,524
澳幣：新台幣	23	21.71	499
新加坡幣：新台幣	14	21.21	297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058	28.54	30,182

C.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之全部兌換益(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91及($79)。

D.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稅前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02	$ -
澳幣：新台幣	1%	9	-
新加坡幣：新台幣	1%	3	-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稅前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75	$ -
澳幣：新台幣	1%	5	-
新加坡幣：新台幣	1%	3	-

價格風險

A.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

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303及$302。

(2)信用風險

A.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良好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本集團按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181 天或有跡象顯示無法償還債務時，視為已發生違約。

D.本公司採用IFRS 9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E.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本集團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G.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提列備抵並帳列催收款，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已提列備抵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於民國111年3月31日、110年12月31日及110年3月31日皆為$0。

H.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

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民國111年3月31日、110年12月31日及110年3月31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未逾期	30天內	31-90天	91天以上	181天以上	合計
111年3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1%	0%~1%	0%~4%	0%~3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486,319	$ 37,860	$ 2,426	$ 2,626	$ 570	$ 529,801
備抵損失	$ 641	$ 149	$ 34	$ 594	$ 570	$ 1,988
	未逾期	30天內	31-90天	91天以上	個別評估	合計
110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1%	0%~1%	0%~4%	0%~3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491,466	$ 7,926	$ 4,176	$ 440	$ 120	$ 504,128
備抵損失	$ 1,851	$ 13	$ 3	$ 1	$ 120	$ 1,988
	未逾期	30天內	31-90天	91天以上	個別評估	合計
110年3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1%	0%~1%	0%~4%	0%~3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683,431	$ 39,834	$19,429	$ 1,809	$ -	$ 744,503
備抵損失	$ 1,588	$ 83	$ 21	$ 296	$ -	$ 1,988

I.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110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988	$ 1,988
減損損失提列	-	-
3月31日	$ 1,988	$ 1,988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截至民國111年3月31日、110年12月31日及110年3月31日止，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825,457、$725,023及$787,273。

C.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

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1年3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990	$ -	$ -	$ 990
應付帳款	339,909	-	-	339,909
其他應付款	54,996	-	-	54,996
租賃負債	5,708	10,307	-	16,015
存入保證金	650	-	-	650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350	$ -	$ -	$ 1,350
應付帳款	170,099	-	-	170,099
其他應付款	75,700	-	-	75,700
租賃負債	5,816	10,141	-	15,957
存入保證金	650	-	-	650

110年3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630	$ -	$ -	$ 630
應付帳款	491,191	-	-	491,191
其他應付款	56,583	-	-	56,583
租賃負債	13,315	21,693	-	35,008
存入保證金	650	-	-	650

(三)公允價值資訊

1.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 -	$ -	$ 30,324	$ 30,324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 -	$ -	$ 29,324	$ 29,324

110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 -	$ -	$ 30,229	$ 30,229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本集團無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

B.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C.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D.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

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E.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4.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下表列示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110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29,324	$ 30,170
匯率影響數	1,000	59
3月31日	$ 30,324	$ 30,229

6.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投資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3月31日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30,324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市場乘數	23.45%	乘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流動性折價	35.00%	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9,324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市場乘數	23.45%	乘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流動性折價	35.00%	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110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30,229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市場乘數	4.59%	乘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流動性折價	35.00%	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8.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3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及市場乘數	±1%	$ -	$ -	$ 303	($ 303)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及市場乘數	±1%	$ -	$ -	$ 293	($ 293)

			110年3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及市場乘數	±1%	$ -	$ -	$ 302	($ 302)

(四)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本集團經評估未有重大影響營運，而致民國 111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減少，且經評估本集團繼續經營能力未存有疑慮、資產未發生減損及籌資風險未增加。本集團之疫情因應管理皆業已遵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疫情警戒相關措施及傳染病防治法相關防疫規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之財務資訊及財務比率做為績效評估之指標，故本集團經辨認屬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營運部門之營收達成率及營業淨利達成率等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及調節資訊

本集團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等部門資訊與主要財務報告資訊一致且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無需調節。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Dynacomware Corporation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	$ 47	1.43%	$ 47	註4
Information Technology Total Service(BVI) Co.,Ltd	Live ABC Interactive Corporation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38	30,277	14.58%	30,277	註4
					$ 30,324		$ 30,324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上述有價證券均未提供質押。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優捷勝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勞務成本	$ 24,672	註4	5.64%
0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通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勞務成本	9,883	註4	2.26%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無同類型之交易可資比較，價格按雙方協議之方式辦理，收款期間約為月結90天內。勞務成本係營運所需而產生之勞務支援、封裝列印、電信費用及運費等，無同類型交易可供比較，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係由雙方議價決定。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東興紙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信封生產及紙類買賣業務	$ 25,000	$ 25,000	2,500	50.00%	$ 33,800	$ 2,559	$ 1,280	註1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通迅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郵務資料整合及帳單列印委外服務	13,000	13,000	1,300	100.00%	16,740	624	654	註1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優捷勝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顧客關係管理服務及客服中心建置顧問服務	17,000	17,000	1,700	100.00%	16,136	1,092	1,172	註1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Information Technology Total Service(BVI) Co.,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48,424	48,424	1,541	100.00%	70,405	1,305	1,305	註1、註2、註3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安惠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及其周邊製造、零售及其他顧問服務	3,000	3,000	300	15.00%	3,751	827	124	註1、註4
								$ 140,832		$ 4,535	

註1：依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註2：Information Technology Total Service(BVI) Co.,Ltd 原始投資金額之原幣數為USD$ 1,541仟元。

註3：截至本期 Information Technology Total Service(BVI) Co.,Ltd 已匯回投資收益USD$ 800仟元。

註4：於109年9月28日核准設立。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東捷信息技術（無錫）有限公司	ERP建置、系統維護及資訊設備採購等	$ 10,167	(2)	$10,167 (USD $300)	$ -	$ -	$10,167 (USD $300)	$ 1,341	100.00%	$ 1,341	$ 30,982	$ -	
廈門東捷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顧客關係管理服務	4,421	(3)	-	-	-	-	(42)	100.00%	(42)	(386)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Information Technology Total Service(BVI) Co.,Ltd)

(3).大陸地區公司(東捷信息技術(無錫)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損益。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167 (USD $300)	$10,167 (USD $300)	$ 341,821

註4：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資產及負債科目：人民幣以兌換新台幣RMB$1：NTD$4.506計算；美金以兌換新台幣USD$1：NTD$28.625計算。損益科目：人民幣以兌換新台幣RMB$1：NTD$4.4064計算；美金以兌換新台幣USD$1：NTD$27.9941計算。

註5：依據民國97年8月29日經濟部投資審計議委員會經審計字第09704604680號令修正規定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取其高者。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3月31日

附表五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單位:股)	持股比例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1,467,248	41.97%
研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84,273	18.61%
東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41,250	6.74%